

案件編號：_____ (日期年月日/次序)

臺東縣政府安心立業貸款補貼計畫申請書

填表日期：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一、申請人基本資料：			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戶籍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東縣 _____ 市(鄉、鎮) _____ 村(里) _____ 鄰 _____ 路(街)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	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東縣 _____ 市(鄉、鎮) _____ 村(里) _____ 鄰 _____ 路(街)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地址		
通訊方式	住家：	手機：	傳真：
	Email：		
曾接受創業輔導課程 (需檢附證明)	起迄時間：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至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	總時數：	
二、創設事業資料：			
公司或商號 名稱		統一編號	
登記日期	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開業日期	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組織形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獨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限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股份有限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
營業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東縣 _____ 市(鄉、鎮) _____ 村(里) _____ 鄰 _____ 路(街)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		
通訊方式	公司電話 1：	公司電話 2：	傳真：
	Email：		
三、本計畫補貼標的：			
貸款類別		申請日期	
貸款 金融機構		金融機構 窗口	聯絡人/職稱：
貸款額度			電話：

申請人：_____ (簽名)

案件編號：_____ (日期年月日/次序)

檢附資料 (請逐一檢核並勾選):

序號	項目	申請人 自我檢核	機關檢核
1	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		
2	最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1 份		
3	稅籍登記證明文件 1 份 (需加蓋公司行號大小章)		
4	公司行號設立登記或立案之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(需加蓋公司行號大小章)		
5	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綜合信用報告正本 1 份 (需為收件日 20 日內)		
6	向金融機構申貸創業貸款時所填寫之 <u>事業計畫書 (或貸款計畫書)</u> 、 <u>最近一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</u> 、 <u>最近一年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 (401 或 403 表)</u> 影本各 1 份		
7	曾接受政府單位創業輔導課程之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(無則免附)		
8	金融機構核准創業貸款之貸款證明書		
9	承諾遵守本計畫有關規定之切結書		
10	行政契約書 (一式 2 份)		

申請文件請排序，審核完成後如須補交資料者將另行通知，以上表格本府保留修改之權利。

申請人：_____ (簽名)

檢核人員：_____ (核章)

案件編號：_____ (日期年月日/次序)

金融機構貸款證明書

初貸 續貸

查申貸人_____為辦理_____ (事業體名稱) _____ 經營所需，確實於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 (銀行) (分行)辦理_____ (貸款類別名稱) _____，貸款金額計新臺幣_____佰_____拾_____萬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，其中無擔保貸款金額計新臺幣_____佰_____拾_____萬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，還款起迄日期為自民國_____年_____月起至民國_____年_____月止，貸款期數為_____期。

茲因其申請臺東縣政府安心立業貸款補貼計畫之需要，特發給此證明。

此 致
臺東縣政府

貸款機構全銜：

單位主管核章：

承辦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(請蓋銀行戳記)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切結書

具結人_____為依「臺東縣政府安心立業貸款補貼計畫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)申請創業貸款利息補貼，經詳閱本計畫規定，切結完全遵守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本人完全符合本計畫規定之基本要件及身分。
- 二、本人完全瞭解並遵守本計畫第五點各項規定，如有與事實不合者，臺東縣政府應即撤銷或終止補助，並追回補助款項。
- 三、本人完全明白並願嚴格遵守，若有隱瞞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，特立切結書為憑。

此 致

臺東縣政府

具結人(簽名並蓋章)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行政契約書

立契約書人臺東縣政府(以下簡稱甲方)，與申請人_____ (以下簡稱乙方)依「臺東縣政府安心立業貸款補貼計畫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)第四點作業程序、行政程序法第 139 條及第 148 條規定，同意訂立本契約書，條款如下：

第一條 乙方符合本計畫補助條件，甲方依本計畫內容規定核准乙方申請之政策性貸款利息補貼。

第二條 乙方已詳閱並願遵守本計畫內容。

第三條 乙方不履行契約義務或違反本計畫之規定，經甲方發現者，即終止上開補助款。已補助之款項，乙方應主動辦理繳還事宜，乙方未於期限內繳還，經甲方通知，逾期仍未繳還者，乙方同意自願接受強制執行。甲方得以本契約為強制執行之執行名義。

第四條 本契約規範不足部分，雙方權利義務關係依「臺東縣政府安心立業貸款補貼計畫」規定辦理。

第五條 本契約書正本一式二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，自甲乙雙方簽訂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臺東縣政府
代表人：饒慶鈴
地址：臺東市中山路 276 號
電話：089-326141

乙方：_____ (簽名並蓋章)
身分證字號：
地址：
電話：

案件編號：_____ (日期年月日/次序)

申請本計畫「其他中央部會主政、信保基金提供融資信用保證之政策性專案貸款」者，經取得本府核准後，應按季於每年 4 月 5 日、7 月 5 日、10 月 5 日及 12 月 31 日前檢具以下文件，向本府請領利息補貼，逾期未提出申請者不予補助：

序號	項目
1	「臺東縣政府安心立業貸款補貼計畫」核准函影本 1 份
2	負責人個人帳戶存摺封面影本 1 份
3	每年每季(如下所示)向貸款之金融機構繳交貸款利息收據正本(所列金額為正常繳息之金額，不含本金、逾期利息及違約金)及經貸款銀行核章認證之利息繳費清單。 第一季：1~3 月份 第二季：4~6 月份 第三季：7~9 月份 第四季：10~12 月份
4	領據 1 份(如後附件)

申請文件請排序，如有缺漏者，經本府通知限期補正，逾期未補正或補正不完全則視同放棄當期補助，並累算至補貼期限內。

申請人：_____ (簽名)

檢核人員：_____ (核章)

領 據

茲領到 貴府「臺東縣政府安心立業貸款補貼計畫」補助費新
臺幣 _____ 萬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元整，特此領據為憑。

此 致
臺 東 縣 政 府

具領人： _____ (簽名並蓋章)

身份證字號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通訊地址： _____

營業地址： _____

(申請事業體及負責人原留印鑑用印處)

匯款金融機構(註明分行)： _____

戶名(應與存摺戶名一致)： _____

帳號： _____

統一編號： _____